

2023 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教学能力比赛现场决赛

(组别：高职专业课程二组)

竞 赛 指 南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8 月

目 录

| | |
|-------------|---|
| 一、 比赛时间 | 1 |
| 二、 比赛地点 | 1 |
| 三、 比赛日程 | 1 |
| 四、 比赛办法及要求 | 2 |
| 五、 参赛作品分组名单 | 3 |
| 六、 参赛须知 | 3 |
| 七、 仲裁与申诉 | 5 |
| 八、 服务接待 | 5 |
| 九、 应急预案 | 7 |

一、比赛时间

2023年8月21日——8月22日。

二、比赛地点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德胜东路

三、比赛日程

| 日期 | 时间 | 事项 | 地点 | 参加人员 | 备注 |
|------------------|----------------------|----------------------|----------------|---|--|
| 8月21日 | 12:00—13:30 | 报到 | 5-11-101 | 领队、参赛人员 | |
| | 12:00—16:00 | 在各候赛室取号并按号熟悉赛场、调试设备 | 5-11-101 | 第1组参赛人员 | 按试机顺序调试设备，调试成功后即离场，禁止在赛场演示、试讲。 |
| | | | 5-11-102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 | | 5-11-201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 | 5-11-202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8 | 第5组参赛人员 | |
| | 到比赛室熟悉赛场、调试设备 | 5-10-101 | 第1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102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1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2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5-10-203 | 第5组参赛人员 | | | | |
| 16:00—17:00 | 赛前会议，抽取比赛场次签 | 5-11-101 | 领队、每教学团队安排1名选手 | | |
| 8月22日 | 07:00—07:30 | 早餐 | 酒店餐厅 | 住宿人员 | |
| | 08:00—08:25 (上午场) | 候赛室检录，抽比赛顺序签和教案签。 | 5-11-101 | 第1组参赛人员 | 检录时，统一收取参赛选手手机等各类通讯工具。根据比赛顺序号，各参赛队进入备赛室前，提前5分钟抽取教案签。 |
| | | | 5-11-102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 | | 5-11-201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 | 5-11-202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8 | 第5组参赛人员 | |
| | 12:30—12:55 (下午场) | 各参赛队根据比赛顺序号依次进入备赛室备赛 | 5-10-103 | 第1组参赛人员 | 各参赛队在备赛室不得采用任何通讯方式对外联络。 |
| | | | 5-10-104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5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6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7 | 第5组参赛人员 | |
| | 09:00开始 (上午场) | 比赛室比赛 | 5-10-101 | 第1组参赛人员 | 进入比赛室时，各参赛人员可根据比赛需要领用手机，比赛结束离开比赛室时交回工作人员统一管理。 |
| | | | 5-10-102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5-10-201 | |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5-10-202 | |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5-10-203 | | | 第5组参赛人员 | | |
| 13:30开始 (下午场) | 比赛室比赛 | 5-10-101 | 第1组参赛人员 | 进入比赛室时，各参赛人员可根据比赛需要领用手机，比赛结束离开比赛室时交回工作人员统一管理。 | |
| | | 5-10-102 | 第2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1 | 第3组参赛人员 | | |
| | | 5-10-202 | 第4组参赛人员 | | |

| 日期 | 时间 | 事项 | 地点 | 参加人员 | 备注 |
|-------|-------------|----------|----------|-------------|----------------------------------|
| 8月22日 | 09:30-12:30 | 上午场赛后休息室 | 5-11-301 | 完成比赛后的参赛人员。 | 待下午场参赛人员进场检录后统一领用手机、离场。（安排茶水、点心） |

四、比赛办法及要求

（一）赛前准备

1. 入围决赛的教学团队赛前一天熟悉赛场，抽签决定场次。
2. 决赛当天，教学团队按抽签顺序进入备赛室，在抽定的两份不同教案中自选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准备。
3. 教学团队在备赛室可利用自带电脑、小型教具与网络资源（现场提供网络服务）进行准备，限时30分钟。

（二）内容介绍与教学展示

1. 教学团队按时进入比赛室，首先由一名教师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然后由另外两名参赛教师分别针对所抽定的两份不同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如新知讲解、示范操作、学习结果分析、课堂教学小结等），教学展示应符合无学生教学情境。

2. 介绍教学实施报告时间不超过6分钟，两段无学生教学展示合计时间12~16分钟。期间另外安排换场准备，用时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三）答辩

1. 评委针对参赛作品材料、教学实施报告介绍和无学生教学展示，集体讨论提出3个问题（包括参赛作品所涉及的理念、策略、模式、目标、成效、创新点，以及学科、专业领域的素质、知识、技能等）。评委讨论时教学团队回避。

2. 教学团队针对屏幕呈现的问题（评委不再复述或解读），逐一回答并阐述个人观点（可以展示佐证资料），时间不超过8分钟（含读题审题）。原则上未参与内容介绍及教学展示的团队人员，必须参与答题。

3. 现场决赛要求参赛教学团队全员参加，每缺席1人，扣除该参赛教学团队现场决赛成绩10分。

五、参赛作品分组名单（略）

六、参赛须知

（一）领队须知

1. 负责本队参赛教师的思想工作，确保参赛教师严格遵守各项比赛规定，维护良好赛风赛纪。

2. 负责本队参赛教师的组织管理工作，确保参赛教师团队准时参加比赛说明会和各环节比赛，并做好参赛教师日常生活及安全管理工作。

3. 服从赛场工作人员指挥，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和比赛安全。

4. 比赛期间，不可随意离开承办学校，并确保手机通信畅通。

（二）参赛教师须知

1. 服从省大赛办统一领导，尊重评委和赛场工作人员，尊重其他院校参赛教师，遵守赛场纪律。

2. 携带大赛规定的有效证件（身份证、参赛证）参加比赛。

3. 在指定时间内熟悉场地、试机，爱护场地、设备等公共设施；在规定时间内进入候赛室检录，听从工作人员指引参加比赛，检录后手机关机并存放到指定位置。各参赛人员进入比赛室时，可根据比赛需

要领用手机，比赛结束后离开比赛室时需将手机交回工作人员统一保管。

4. 参赛教学团队提前打印 1 份参赛教案目录或教案（须与提交报名材料时的内容完全一致），在候赛室抽取教案签时交给现场工作人员；比赛全程不需向评委专家提交任何其他资料。

5. 参赛教师自备笔记本电脑参加比赛，在比赛过程中出现设备故障等问题，应及时报告并配合赛场工作人员进行处理，并听从评委安排其后续比赛进程。

6. 比赛时间结束，应立即停止操作，经评委同意后方可离开。

7. 比赛过程中，参赛教师因与评委意见不同而未经同意擅自离场，作弃权处理。

8. 比赛室单相电源最大用电负荷 1000W，无三相电源；门框尺寸高度为 2150mm、宽度 880mm；比赛室提供一台显示屏，配有 1 块白板，提供 2 张展示桌；不提供自带教学仪器设备的安装与搬运服务。不建议参赛教学团队携带超出用电负荷和门框比例的大型设备或携带较多数量的教学用具。

9. 任何参赛选手、领队及单位相关人员不得经各类渠道打听评审专家相关信息，不得向评审专家传递有关比赛的相关信息，各参赛院校除参赛选手、领队等以外的其它无关人员比赛期间不得出现在比赛相关区域，如出现以上情况，立即取消选手参赛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三）工作人员须知

1. 服从省大赛办统指挥，热心细致，认真做好比赛服务和技术支持工作。

2. 准时到岗，认真履职，如遇突发事件，实时向省大赛办报告，

并做好应急处理。

（四）观摩须知

比赛不设现场观摩活动，除参赛教师、领队等有关人员外，其他无关人员不允许进入比赛现场。

七、仲裁与申诉

（一）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参赛队领队可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之内向仲裁组提出书面申诉。书面申诉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等进行实事求是的叙述，并提供事实依据（无事实依据或主观臆断不予受理），经领队亲笔签名后提交，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仲裁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二）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在 3 天内由参赛队所在学校向省大赛办提出申诉。省大赛办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调查和仲裁，其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八、服务接待

（一）赛事联络

赛务咨询人及电话：侯文胜，18038745990

技术咨询人及电话：钟军强，13790027945

就餐咨询人及电话：林汉斌，15918042414

交通咨询人及电话：李志财，15218913455

（二）酒店服务

酒店名称：佛山顺德仙泉酒店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镇岭东路 3 号

联系人及电话：江经理 13924865209

备注：8月21日已预留好150间（单/双）房，双床、大床房协议价330元/间含双早。代表队自行订房，可报口令：“省教学能力大赛，顺职院承办的”。

（三）安全保卫

地址：视频监控中心（信息中心副楼一楼）

联系人及电话：莫桂新，13690819933

（四）医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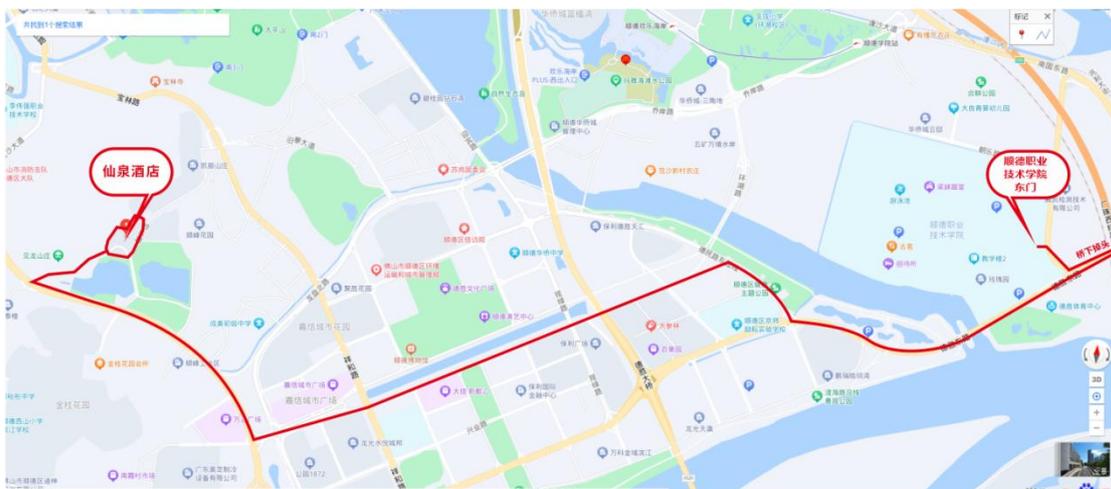
地址：教学楼10号楼209课室

联系人及电话：林静，13924821598（8月21号，报到日）

苏晓游，19842031387（8月22号，比赛日）

（五）交通说明

1、仙泉酒店至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东门



2、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东门至比赛场地（10号教学楼）



九、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是预防突发事件发生、对突发事件发生时进行有效控制，抑制事态发展，降低对竞赛造成影响的有效方法。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的的精神，结合相关项目赛场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赛场成立竞赛突发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全面组织、指挥和协调竞赛期间突发事故的预防与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要抓好各工作组工作的落实与督导，确保突发应急情况时各项措施发挥实效。

组 长：杨小东

副组长：王晓、肖冰、赵克宁、于国东

成 员：林汉斌、侯文胜、毛行标、陆鉴恒

（二）停电预案

1. 工作组

组 长： 毕新健

副组长： 张建流

成 员： 孔德根、郭志森、彭嘉铭、钟绍辉

2. 工作职责

一旦有停电突发事件发生，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并及时向上一级主管汇报结果，努力将突发停电对比赛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3. 预防及应急前准备措施

(1) 电工在比赛前一周对赛场所有场室线路等进行全面检查与维修，重点对比赛场室的用电设备与线路进行检修，避免因自身因素出现意外停电事故。

(2) 根据比赛日期，提前与供电公司联系，请求供电公司配合，保证比赛期间正常供电。

(3) 电工在比赛期间 24 小时待命。

(4) 赛前一周，请设备、设施厂家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比赛用设备进行全面检修与调试，确保比赛时设备与系统的正常运行。

4. 停电应急措施

(1) 比赛期间突发停电，电工应检查是否供电停电或校内故障停电。

(2) 若供电停电，应立即联系供电所，查找问题，尽快恢复供电。

(3) 若供电正常，是校内故障，电工应先排除是否是比赛现场引起的停电。若不是比赛场地引起停电，就先断掉其它负荷的供电，重

新对比赛场地供电。若是比赛场地引起停电，应马上组织人员检查比赛场地各用电设备及线路，排除故障，尽快恢复供电。

(4) 在比赛期间如发生停电事故，由专家组长统一指挥竞赛现场选手原地休息、等待，并记录停电时间。工作人员负责维持现场秩序，记录各个选手所使用的设备、设施、操作的状况，避免现场混乱。

(三) 安全预案

1. 工作组

组 长： 赵克宁

副组长： 毛行标、陆鉴恒

成 员： 黄健畅、毕新建、莫桂新、潘礼滨、张德伟、黄再明、张建流、陈子健、邓辉、全体校卫队员

2. 工作职责

根据赛场工作要求，制定各类突发事件的应对措施，重点做好火灾安全事故、食物中毒安全事故、触电安全事故的预防和紧急处理。

3. 预防及应急前准备措施

(1) 把好食品采购、贮存等卫生安全预防关，杜绝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发生。

(2) 做好防火安全的检查工作，排除一切火灾安全隐患。

(3) 通知当地公安部门于竞赛期间加强赛场四周的安全巡逻工作，确保赛场周边保持良好环境。

(4) 搞好赛场清洁工作，确保赛场整洁，利于竞赛。

4. 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 竞赛过程中发生突发安全事故后，赛场有关人员必须立即向赛场安全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报告，并及时向公安、交警、卫生、消防、医院等相关部门报案请求援助。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领导小组应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有序指导赛场人员离开危险区域，保护好赛区内的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2) 赛场安全应急工作组要争取在第一时间控制事故事态的发展，并及时向赛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3) 赛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接到赛场突发安全事故报告后，应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并根据事故情况及时向上级领导汇报。

5. 赛场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措施

(1) 重大火灾事故

A. 指挥参赛学生紧急集合疏散，及时将参赛选手带至远离火源的安全地段，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赛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B. 严禁组织学生参与救火，其他人员可利用一切救火设备救火，根据情节分别及时报告 110、119 和 120 请求援助。

C. 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2) 食物中毒安全事故

A. 及时向赛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根据情节分别及时报警 110、120 请求援助。

B. 积极协助卫生机构救助病人。

C. 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和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D. 配合卫生防疫部门的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E. 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3) 触电安全事故

A. 发现触电事故时，首先应立即切断电源，并控制好赛事现场秩序。

B. 对触电者视其情况，严重者应采取有效措施当场实行应急救护，并及时报警通知 120 请求救援。

C. 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赛事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D. 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